

中华人民共和国

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

建字第 号
镇320282201900009SP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第四十条规定，经审核，本建设工程符合城乡规划要求，颁发此证。



发证机关
期



建设单位（个人）	宜兴市贵鑫度假山庄有限公司
建设项目名称	宜兴市贵鑫度假山庄
建设位置	湖父镇竹海村
建设规模	贰仟肆佰叁拾柒点玖壹平方米

附图及附件名称

应遵事项

1、该工程为宜兴市贵鑫度假山庄有限公司建造的宜兴市贵鑫度假山庄，用房性质为商业用房，共1幢建筑，建筑层数为地上2层局部3层、地下1层，可建建筑面积为3608.15平方米，其中地上建筑面积为2437.91平方米（其中配电用房面积64.12平方米），地下建筑面积为1170.24平方米，核定建筑面积（计容积率面积）2437.91平方米。

2、具体详见附件：1、附件1份；2、核准施工图1套；3、核准定位图1套。

3、本项目的代码为：2019-320282-61-03-531338

4、本证不作为办理营业执照、产权登记的依据

遵守事项

- 一、本证是经城乡规划主管部门依法审核，建设工程符合城乡规划要求的法律凭证。
- 二、未取得本证或不按本证规定进行建设的，均属违法建设。
- 三、未经发证机关许可，本证的各项规定不得随意变更。
- 四、城乡规划主管部门依法有权查验本证，建设单位（个人）有责任提交查验。
- 五、本证所需附图与附件由发证机关依法确定，与本证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